

二〇一六年家庭住戶的居所樓面面積中位數
及人均居所樓面面積中位數

房屋類別	(a)家庭住戶的 居所樓面面積中位數 (平方米) ⁽¹⁾	(b)家庭住戶的 人均居所樓面面積 中位數(平方米) ⁽¹⁾
私營房屋 ⁽²⁾⁽³⁾	47	18.0
自置	50	18.5
租住	40	15.3
公營房屋	35	12.5
資助出售	45	15.3
租住	33	11.5
全港合計 ⁽⁴⁾	40	15.0

資料來源：統計處二〇一六年中期人口統計結果。

註：(1) 不包括與其他住戶共同佔用的樓面面積。

(2) 包括自置住戶、租戶，以及其他家庭住戶（如免交租金／由僱主提供居所的住戶等）。

(3) 包括私人住宅單位、別墅／平房／新型村屋，以及簡單磚石蓋搭建築物／傳統村屋。

(4) 除上述類型外，亦包括居於非住宅用房屋及臨時房屋的家庭住戶，但不包括居於非屋宇單位或船艇的家庭住戶。